

食品安全

香港政府在減低食品安全風險上可以採取以下措施……

首先，港府可訂立外地食品進口的門檻和條件。現今香港人的食糧佔九成是由外地進口，但只能在成品抽驗，未能在把關做好。但措施實行後，外國食品商在進口前必須提供符合本港標準的食品安全證明書，並須要標註食物材料的來源及加工廠的所在，再由本港進行抽驗，通過所有嚴格檢測後才可進入本港。這樣能夠完善把關工作，雖然工序較繁複，但能從門檻中過濾一些不符合規格的食物再進行抽驗，能提高食物安全性。

其次，港府可立法要求食肆定期提交食材購入記錄及呈上樣本。近日所發生的食物安全事故都與大型公司有關，例如麥當勞上海福喜麥樂雞及美心地溝油麵包，這類加工食品往往會加入大量添加劑，而這個趨勢必須停止，所以對食肆的食材清單必須要未雨綢繆，要先調查清楚，確保食肆的食物能使市民安心食用。透過購入記錄，能加強對食肆的監管，清楚食材的出產地和出口商，而樣本檢查則能提供雙重保障。

另一方面，市民大眾及民間團體亦可扮演特定角色，在食品安全議題上保障自己。

在市民大眾方面，他們要密切關注關於食品安全的最新動態。事實上，市民的角色是被動的，因為他們作為消費者，食物監控工作應由政府 and 各大企業自行監管。不過，市民亦有義務了解盤中餚，例如在是次麥當勞福喜事件中，由6月10日初露萌芽，至7月20日事件正式曝光，市民應該密切留意相關動態，再加上事件與自己相關性非常大。從傳媒得知相關資訊後，市民就能得知麥當勞的食品中，含有福喜食材，隨後就能避免購買該食品，同時降低食物安全風險。

在民間團體方面，他們擔當着政府協助者和傳媒的角色，以減低市民冒食物安全問題的風險。在食安問題曝光後，應馬上敦促政府正視和立即調查源頭和切斷市面出售，例如在福喜事件中，應敦促政府下令麥當勞馬上停售有問題的食品並進行調查。另一方面，民間團體亦應將有關食安的最新動態透過社交網站或電視告訴廣大市民，提高市民對食安的意識。例如在福喜事件中，民間團體應馬上從不同媒介通知市民有關消息，使他們能立即停止購買產品。而較龐大的民間團體亦可與政府食安中心互補，各自進行抽樣檢查，確保進一步的食物安全。

歡迎學生來稿

歡迎就城市熱話、時事焦點發表個人意見，題材不限，但嚴禁抄襲，字數約800字。來稿請附中文姓名、學生名稱、就讀年級、聯絡電話及地址；一經刊登，將獲贈現金書券作鼓勵。

（投稿辦法：請登入全新星島教育網<http://stdedu.sheadline.com/sec/>，於「投稿」一欄發表，另，亦可郵寄或電郵，地址見頁底）

